

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减持计划提前终止暨减持股 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**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：**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国芳先生持有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无限售流通股份 273,840,000 股，限售流通股份 0 股，合计持有 273,84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41.12%。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（以下简称“IPO”）前取得的股份。

● **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：**2026 年 4 月 23 日，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《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，因张国芳先生个人自身资金需求，计划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至 2026 年 8 月 18 日，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6,66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1%；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3,32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2%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国芳先生出具的《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》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国芳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 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30%。张国芳先生基于本人资金需求安排，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，剩余未减持股份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内将不再减持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张国芳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：_____ √是 □否 √是 □否 □是 √否
持股数量	273,840,000股
持股比例	41.12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IPO 前取得：273,840,0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张国芳	273,840,000	41.12%	张国芳先生与张春芳女士为夫妻关系
	张春芳	139,400,000	20.93%	张春芳女士与张国芳先生为夫妻关系
	张辉阳	40,050,000	6.01%	张辉阳先生系张国芳先生、张春芳女士之子
	张辉	40,050,000	6.01%	张辉女士系张国芳先生、张春芳女士之女
	合计	493,340,000	74.07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其他情形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。

股东名称	张国芳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6 年 4 月 23 日
减持数量	2,000,000股
减持期间	2026 年 5 月 29 日~2026 年 7 月 29 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2,000,0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，0 股
减持价格区间	8.56~8.56元/股
减持总金额	17,120,000元
减持完成情况	未完成：17,980,000 股
减持比例	0.30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3%
当前持股数量	271,840,000股
当前持股比例	40.82%

(二)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☒是 ☐否

(三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是 ☐否

(四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☐未实施 ☒已实施

(五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☐未达到 ☒已达到

(六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☒是 ☐否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国芳先生基于本人资金需求安排，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，剩余未减持股份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内将不再减持。

(七)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☐是 ☒否

特此公告。

甘肃国芳工贸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7月30日